东城区“十四五”时期加强全国文化中心建设规划

（意见征求稿）

（2021年5月）

# 目 录

总 则 - 1 -

第一章 坚持以“崇文争先”理念引领“文化东城”建设 - 4 -

（一）发展基础 - 4 -

（二）发展形势 - 7 -

（三）工作原则 - 8 -

（四）发展目标 - 9 -

第二章 构建“一轴、两区、五带、五城”文化发展功能格局 - 11 -

（一）以“中轴线”申遗凸显“文化主轴”核心地标 - 11 -

（二）以“两区”提升区域文化核心竞争力 - 11 -

（三）以“五带”彰显首都“四个文化”魅力 - 12 -

（四）以“五城”打造“文化东城”特色名片 - 14 -

第三章 以文化引领工程推动社会主义先进文化落地生根 - 16 -

（一）深化党的创新理论学习宣传教育 - 16 -

（二）建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首善之区 - 16 -

（三）打造新时代首都爱国主义教育高地 - 17 -

（四）筑牢核心区意识形态安全防线 - 17 -

（五）建好与核心区定位相匹配的主流传播格局 - 18 -

（六）争做精神文明创建排头兵 - 18 -

（七）实施“东城原创”文艺高峰行动 - 18 -

第四章 以文化传承工程实现老城整体保护复兴 - 20 -

（一）重塑古都中轴线文脉壮美空间秩序 - 20 -

（二）展现千年大运河历史文化内涵 - 20 -

（三）推进历史文化街区保护更新 - 21 -

（四）探索文物保护传承利用的东城模式 - 21 -

（五）诠释老城历史文化的新时代价值 - 22 -

（六）完善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展示体系 - 22 -

（七）积极引导支持“老字号”创新发展 - 22 -

第五章 以文化服务工程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 24 -

（一）夯实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发展优势 - 24 -

（二）建设多层次高水平的新型公共文化地标 - 24 -

（三）拓展景区、商圈、街区等公共文化服务空间 - 24 -

（四）完善群众文化需求对接和反馈评价机制 - 25 -

（五）推动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社会化、信息化发展 - 25 -

（六）深化法人治理结构与总分馆制改革 - 26 -

（七）培育社会多元服务供给主体 - 26 -

（八）构建全国知名的“书香之城” - 27 -

（九）塑造“大戏东望”演艺新生态 - 27 -

第六章 以文化创新工程促进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 - 29 -

（一）高质量发展“一主三副”文化产业格局 - 29 -

（二）高水平建设国家文化与金融合作示范区 - 29 -

（三）强化“故宫以东”品牌新形象 - 30 -

（四）梯度布局“文化+科技”新业态 - 30 -

（五）促进“文化+体育”创新发展 - 31 -

（六）推动“文化+教育”融合发展 - 31 -

（七）推动“文化+中医药”传承与创新 - 32 -

（八）高标准打造特色文化园区集群 - 32 -

第七章 以文化传播工程扩大提升区域文化影响力 - 34 -

（一）积极助力国家重大节事活动 - 34 -

（二）提高新时期文艺作品传播推介能力 - 34 -

（三）全面提升文化品牌体系化建设 - 35 -

（四）发展积极健康的网络文化 - 35 -

（五）助推京津冀文化协同发展 - 36 -

（六）深化国内外友好城市文化合作 - 36 -

（七）积极开辟和畅通多种国际文化交流渠道 - 36 -

第八章 加强规划实施保障 - 38 -

（一）切实加强党的领导 - 38 -

（二）完善规划实施机制 - 38 -

（三）着力增强要素保障 - 38 -

（四）强化规划监督测评 - 39 -

“文化东城”评价指标体系 - 40 -

# 总 则

**1.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北京重要讲话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定不移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立足首都核心区功能定位，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发展道路，紧紧围绕“四个文化”基本格局，繁荣发展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提高文化软实力，充分发挥文化引领风尚、教育人民、服务社会、推动发展的作用，推动形成以文化引领城市发展的“东城范式”，做足做好“崇文争先”这篇文章，努力建设国际一流的和谐宜居之都首善之区，服务首都经济社会发展，助力社会主义文化强国，彰显大国首都核心区文化自信。

**2.战略定位**

严格落实中央对首都功能核心区、全国文化中心核心承载区的定位，坚持“崇文争先”理念，彰显“十四五”时期文化在城市高质量发展中的价值和作用，勾勒以文化引领城市发展的行动路线。更加精心保护好历史文化遗产，建设国家首都形象的重要展示窗口，发挥凝聚荟萃、辐射带动、创新引领、传播交流和服务保障功能，形成与率先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战略目标相适应、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协调发展的工作新局面；打造充分彰显核心区文化自信、有力支撑社会主义文化强国建设的发展新机制；迈入市民群众精神世界日益充盈、文化获得感和幸福感大大增强的发展新阶段；建成创新创造成为核心动能、文化发展活力持续迸发的发展新平台。

**3.规划依据**

本规划制定的依据是：《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中共北京市委关于制定北京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北京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北京城市总体规划（2016年—2035年）》《首都功能核心区控制性详细规划（街区层面）（2018年—2035年）》《中共北京市委关于新时代繁荣兴盛首都文化的意见》《北京市推进全国文化中心建设中长期规划（2019年—2035年）》《北京市“十四五”时期加强全国文化中心建设规划》《北京市东城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贯彻落实“崇文争先”理念 进一步加强“文化东城”建设的实施意见（2020年—2025年）》、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国务院、北京市委市政府关于文化建设的重要文件等。

本规划范围为北京市东城区行政管辖区域。

本规划期限为2021年至2025年。

# 第一章 坚持以“崇文争先”理念引领

# “文化东城”建设

## （一）发展基础

东城区文化底蕴深厚、文化资源丰富。“十三五”期间，紧紧围绕北京“四个中心”战略定位，全面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推进全国文化中心建设的决策部署，坚定文化自信，增强文化自觉，坚持守正创新、崇文争先，以首善标准大力实施“文化强区”战略。出台《东城区实施“文化强区”战略 推进全国文化中心建设行动计划（2017年—2020年）》，统筹推进老城保护、大运河文化带建设、文化内涵挖掘、文化建设、产业发展、中轴线申遗6个专项任务，全国文化中心建设取得实效。

东城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创新理论深入人心，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更加巩固。大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社会文明程度不断提高，市民的精神力量不断增强，思想引领高地、价值高地和道德高地的地位日益彰显。全力做好文化这篇大文章，传承源远流长的古都文化，弘扬丰富厚重的红色文化，发掘特色鲜明的京味文化，繁荣蓬勃兴起的创新文化，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在京华大地取得丰硕成果。

在老城保护方面，建立历史街区风貌保护管控机制和导则，完善文物腾退工作机制，推进文物腾退和修缮利用。积极推进中轴线申遗综合整治，完成了社稷坛、太庙、天坛公园、皇史宬等中轴线重要遗产点住户腾退。推动东四三至八条、鲜鱼口等6片历史文化精华区建设，东四南历史文化街区保护更新公众参与项目荣获2017年中国人居环境范例奖，南锣四条胡同街区品质明显改善，前门东区西打磨厂街修缮改造完成，恢复三里河历史水系，重现“水穿街巷”的景观。完成玉河“水过街”工程及“澄清下闸”保护修缮工程，南锣鼓巷四条胡同修缮初见成效，完成大通滨河公园建设并对外开放。加强非物质文化传承保护力度，建成全市首家非遗博物馆，非遗名录建设更加完善，5个项目单位被命名为国家和北京市非遗生产性保护示范基地，非遗人才建设全市领先，非遗文化与舞台艺术结合的社会推广取得成效。

在公共文化服务建设方面，成功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并被原文化部作为“东城模式”向全国推广。全区文化馆、图书馆均达到国家一级馆标准，市民活动中心（街道综合文化中心）设置率100%，推出美后肆时等一批城市文化空间，人均享有文化设施面积、服务效能水平位列全市前茅，在全市率先建成覆盖均匀、便捷高效的“十分钟文化圈”。在全市率先开展公共文化设施社会化运营，引导中央和市属单位文化资源和设施免费开放。全面推进“书香之城”建设，打造“书香东城”数字阅读平台，角楼图书馆成为城市阅读新地标，“书海听涛”荣获中图学会优秀阅读推广项目。连续成功举办五届“曹灿杯”全国青少年朗诵大赛，成为青少年朗诵的权威赛事。地坛庙会、龙潭庙会、前门历史文化节、孔庙国子监国学文化节等特色品牌文化活动品质日益提升，品牌影响力逐步放大。首创在全区17个街道建立文联组织，打通文艺工作者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持续推进戏剧品牌建设，形成了王府井、东二环、南锣鼓巷、前门、龙潭湖五大剧场群，剧场数量占全市艺术类剧场总数近三分之一，场馆利用率在全国处于领先水平。连续举办南锣鼓巷戏剧展演季、全国话剧展演季,北京国际戏剧中心扩建工程、吉祥剧院、幸福大剧院等一批重点项目加快建设,百年戏楼天乐园重装开业，掀起“看戏剧、学戏剧、创戏剧、演戏剧”的群众参与高潮。

文化及相关产业（以下简称“文化产业”）整体呈现稳步、协调、健康发展态势。文化创意产业增加值从2016年的284亿增加到2018年的355亿，占全区GDP的比重提高到了14.6%。2018年，统计标准由“北京标准”向国家标准转换，文化创意产业转换为文化产业。2020年文化产业实现增加值249亿元，508家规模以上文化产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平均人数达到5.2万人，累计实现收入1219.4亿元，产业规模在全市16区县中位列第三。文化产业每平方公里营业收入41亿元，在全市保持第一。东城区各类文化主体资源丰富，龙头文化企业引领行业发展，荣获全国文化企业30强及提名企业总数居全市首位，文化产业园区入选“2020年度北京市级文化产业园区”总数位居全市第二。文化小微企业特色凸显，文化产业创新发展活力不断提升。疫情期间，线上文化活动借助数字技术优势呈现爆发式增长，数字文化产业崭露头角。“十三五”期间，东城区进一步完善了文化产业政策体系，实施“文菁计划”，重点支持行业领军企业、高成长型企业和特色文化企业。创建国家文化与金融合作示范区工作取得实质性进展，2019年12月6日，文化和旅游部、中国人民银行、财政部同意东城区作为首批创建地区之一。文化管理机构、国家级艺术表演团体、文博资源、各类剧院、剧场、文化要素交易平台聚集，共同推动东城文化产业的繁荣与发展。积极打造“故宫以东”文化品牌，推进文化与科技、教育、体育、中医药等融合发展取得新进展。

## （二）发展形势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当今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我国发展仍然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着眼战略全局，明确提出到2035年建成文化强国的远景目标，要求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未来五年，将迎来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党的二十大、2022年北京冬奥会冬残奥会、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80周年等重要节点，文化的作用及影响比以往任何时期都更加广泛而深刻。“十四五”时期将为建成社会主义文化强国打下坚实基础，东城作为全国文化中心核心承载区，必须紧紧围绕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以引领和示范为内在要求、职责使命，先行先试、先作先成，为社会主义文化强国建设作出东城贡献。

## （三）工作原则

全面坚持党的领导，更加突出以人民为中心，坚持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前进方向，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东城文化建设，创新发展理念，深化改革开放，坚持系统观念，切实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全面繁荣发展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持续提高文化软实力，围绕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使命任务，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文化新需求和新期待。

**——坚持守正与创新相结合原则。**坚定文化自信，坚守中华文化立场，深入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坚持创造性转化与创新性发展，推动新时代首都文化繁荣兴盛。持续深化文化领域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动文化新基建、培育文化新动能、营造文化新场景，形成全国文化中心建设的生动实践。

**——坚持传统与现代相结合原则。**落实首都功能核心区控规，推动老城整体保护与复兴，利用东城文脉底蕴深厚和文化资源丰富的优势，充分彰显古都文化、京味文化的当代价值。培育博采众长、兼收并蓄的新时代文化气象，引导各种文化要素聚集，使东城成为传统文化精华展示地、先进文化潮流引领地。

**——坚持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原则。**体现价值追求和使命担当，推动“文化东城”建设的整体性研究、开创性实践，为全国文化中心建设创造经验、作出表率。将“崇文争先”理念贯穿于东城经济社会发展的全过程，文化发展活力持续释放，文化创新氛围日益浓郁，文化供给质量不断提升，全面彰显文化自信与文化魅力。

**——坚持事业与产业相结合原则。**将文化资源优势转变为发展优势，推动文化事业与文化产业贯通发展，以事业滋养产业，用产业反哺事业，满足人民群众更高层次的文化需求。发挥二者相互支撑、交织、促进作用，坚持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相统一，推进文化事业与文化产业繁荣发展。

**——坚持服务与治理相结合原则。**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将服务群众融入到文化治理之中，着力提升文化发展质量，不断完善现代化文化市场体系、服务体系、管理体系，实现服务有温度，治理有力度，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文化获得感和幸福感。

## （四）发展目标

按照“崇文争先”的总体要求，构建“文在城中、以文化城、文城一体”的整体城市意象，实现传统文化与现代文明交相辉映、历史文脉与文化创意相得益彰，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文化需求新期待，全面扮靓城市文明底色。到2025年，文化引领城市发展的“东城范式”声誉日隆，全国文化中心核心承载区魅力尽显，“文化东城”成为弘扬文化自信，彰显首都形象的城市标识。

**——建成先进文化领航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人心，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凝魂聚力成效不断彰显，形成适应新时代要求的思想观念、精神风貌、文明风尚、行为规范，市民道德素质、人文素养显著提高，开拓党的创新理论引领文化建设的新局面。

**——建成传统文化生态区：**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取得重大进展，中轴线申遗保护区的取得重大突破，古都历史文化风貌和独特城市魅力全面展现，在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时代价值中的作用更加突出，历史文化名城“金名片”更加闪亮。

**——建成公共文化品质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建设取得重大成效，设施空间布局更加合理，服务内容更加丰富，高品质公共文化产品和服务供给能力持续提高，人民群众的文化权益更好保障，领先的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日益完善。

**——建成创新文化示范区：**文化市场体系建设不断加强，文化企业主体更加活跃，创新创意氛围愈发浓厚，新型文化业态、文化消费模式不断涌现，产业支柱地位进一步巩固，辐射能力显著增强，“故宫—王府井—隆福寺”文化金三角全面构建。文化融合发展取得重大进展，成为全国示范性文化创新策源地。

**——建成首都文化展示区：**不断推出代表国家形象、首都水准的优秀文化成果，各类文化活动精彩纷呈，文化创新创造活力不断增强，推动更多领域、更多主体、更多平台、更大范围讲好北京故事、东城故事，集中体现首都文化的新时代魅力，开创国际文化交流合作新局面，助推建设世界优秀文化交流展示重要平台、世界文明交流互鉴首要窗口。

# 第二章 构建“一轴、两区、五带、五城”

# 文化发展功能格局

认真贯彻中央对首都建设的指示要求，围绕“建设一个什么样的首都,怎样建设首都”这个时代问题，牢牢把握首都核心区功能定位，明晰新时期东城文化发展的战略方向，谱写全国文化中心建设的生动篇章，开创文化建设示范引领的东城样板。

## （一）以“中轴线”申遗凸显“文化主轴”核心地标

注重保护与有机更新相衔接，发挥中轴历史建筑和历史景观独特的标识作用，打造城市历史文化特色战略发展轴，形成北京古都形象、中华文化精神的展示窗口。强化中轴线的空间秩序和统领地位，扎实推进中轴线遗产保护，营造良好遗产环境，全面烘托中轴线作为城市骨架的统领作用。坚持以文化功能为主，利用核心文化地标，展示传统文化精髓，体现现代文明魅力，整体打造中轴线品牌形象，激发核心区文化活力，有力推动全国文化中心建设。

## （二）以“两区”提升区域文化核心竞争力

发挥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与国家文化与金融合作示范区“双区”叠加优势，推动文化事业、文化产业融合发展。巩固提升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建设成果，探索建立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的长效保障机制。积极推动国家文化与金融合作示范区建设，通过引入和培育文化金融业态，打造优秀的文化金融专营机构，形成一系列可复制、可推广的文化金融产品、机制体制与服务模式。强化改革创新，进行“双循环”格局下的文化创新实践，推动文化事业、产业贯通融合发展。坚持新发展理念，推动文化新基建，营造文化新场景，培育文化新消费，不断释放文化发展新动能，夯实“十四五”时期区域高质量发展的核心竞争力。

## （三）以“五带”彰显首都“四个文化”魅力

依托古都文化、红色文化、京味文化、创新文化的资源禀赋，打造一流的文化景观和精神标识，生动展现核心区文化魅力。深入挖掘区域文化内涵，推动差异布局、联动发展，集中连片建设国际国内知名的特色文化片区。

建设**“北大红楼红色文化传承带”**。发挥东城红色文化资源优势，健全红色文化保护传承利用体系，加强革命文物集中连片保护。实施中国共产党早期革命活动主题片区保护工程，以北大红楼及其周边区域为主，辐射带动革命旧址进行整体保护，抓好东城红色文化保护传承利用体系建设，建立红色遗迹数据库。推出原北大数学系楼旧址、《新青年》编辑部旧址专题展，打造数字展厅，传承红色基因，弘扬红色文化。

建设**“雍和宫—东四南老城文化保护带”**。落实首都核心区控规，强化风貌保护，最大限度留住历史印记，还原老城古韵。打造古朴厚重的老城典范文化街区，文化带范围北至安定门东大街，南至金宝街，西至旧鼓楼大街、地安门内大街周边，东至东直门南、北小街周边。健全街区更新工作体系，完善责任规划师长期跟踪街区规划实施工作机制，加强胡同肌理保护，全面展现胡同里的国风静巷，留住老城乡愁记忆。

建设**“前门京味文化体验带”**。落实“一个中心，两种体验，四大区域”规划布局，文化带范围北至正阳门、前门东大街，南至珠市口西大街，东西覆盖前门东区、西区，推动地区复兴，整体推进前门西区京味体验式街区和前门东区老胡同现代生活宜居社区建设。引入多样化新型消费形态，培养前门特色文化品牌和业态，提升商业活力，推动消费升级。深入挖掘历史文化资源，打造有活力的老字号聚集区，推动京味文化创新发展。

打造**“王府井商业文化发展带”**。依托扩容后的王府井街区布局，加快智慧商街建设，打造展示新时代首都改革开放成果的窗口。结合王府井大街转型升级战略，突出王府井“文化商业金街”特色，全面提升王府井街区业态和街区景观，联动周边故宫、中国美术馆、北京人艺、嘉德艺术中心等，建设国际顶级的商业文化发展带，构建“故宫—王府井—隆福寺”文化金三角。放大王府井国际品牌节等国际高端活动效应，建设集文化商业核心区、文化艺术体验区、文化旅游示范区于一体的国际一流步行商业街区。

打造**“东城园创新文化集聚带”**。发挥东城园国家级文化和科技融合示范基地的发展优势，以科技赋能东城文化优势领域，积极培育基于人工智能、虚拟现实等技术的文化科技融合新业态、新模式，打造文化科技融合驱动的开放型创新生态体系，推动新技术在东城区文化产业中的落地应用，力争形成一批科技感强、展示性佳、体验感好、商业模式新的文化科技产业新业态。

## （四）以“五城”打造“文化东城”特色名片

汇聚各类文化资源，将散点分布的文化空间有机整合，构建具有特色的文化发展格局。提升文化要素聚合效应，形成鲜明的城市文化发展集群，打造“文化东城”特色名片。

打造**“戏剧之城”**。出台《东城区进一步推进“戏剧之城”建设发展的实施意见》，打造创作、演出、交流、展示“四个平台”，夯实组织、空间、人才、观众“四个发展基础”，落实加强智库建设、优化资金投入“两大保障措施”，构建“四四三”促进体系，带动东城戏剧影响力、辐射力整体提升，建设具有国际影响力的戏剧中心。

打造**“书香之城”**。出台东城区实体书店引导扶持政策，构建鲜明的“四进”引导政策体系，推动新型阅读发展模式形成，打造全国知名的“书香之城”。发挥公共图书馆主体作用，深入开展全民阅读活动。统筹实体书店和阅读空间资源，与国内知名出版发行机构合作，推进全民阅读精品化、体系化、科学化、数字化发展。

打造**“博物馆之城”**。构建全域博物馆体系，充分利用故宫、国博等“国字号”带动效应，发挥孔庙和国子监等市属博物馆影响力，鼓励社会力量参与博物馆建设，提升一批富有老城文化内涵的主题博物馆品质，布局更多“小而美”“小而精”的特色展陈空间，通过文化赋能丰富博物馆文化载体功能，建设布局合理、展陈丰富、特色鲜明的博物馆之城。

打造**“非遗之城”**。打造示范性非遗传承、展示、交流平台，制定非遗传承人扶持政策。整合市、区两级非遗项目，充分发挥国家级非遗项目的带动作用，完善非遗传承展示工作体系。利用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生产性保护示范基地、北京市离境退税商店、北京惠民文化消费等政策优势，打造最具“京味”的非遗文化休闲地，引导文化体验发展，营造消费新风尚。

打造**“中医药文化之城”**。深化首批国家中医药发展综合改革试验区、中医药文化旅游示范区建设成果，打造中医药产业发展平台，推动中医药科技成果转化。深入挖掘同仁堂、永安堂等中医药老字号文化内涵，丰富北京中医药文化旅游示范基地建设内涵，推动中医药文化繁荣发展，传承好中医药文化瑰宝。

# 第三章 以文化引领工程推动社会主义先进文化

# 落地生根

##

## （一）深化党的创新理论学习宣传教育

高扬新时代党的理论旗帜，坚持把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武装全区、教育人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构建以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为龙头、覆盖全区各级党组织的全方位学习体系。加强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教育，做到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巩固拓展理论宣传主阵地，开展“红色讲坛”系列理论宣讲，打造红色宣讲基地，开发精品宣讲课程，建设理论宣讲家队伍。组织“读懂当代马克思主义”系列读书会，让党的创新理论“飞入寻常百姓家”。

## （二）建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首善之区

加强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弘扬党和人民在各个历史时期奋斗中形成的伟大精神。坚持以理想信念为核心，牢固树立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坚持贯穿结合融入、落实落小落细，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经济社会发展各领域。加强公民思想道德建设，主动融入城市社会治理，提升百姓宣讲活动品质。完善典型人物评选宣传机制，建立榜样人物动态数据库，打造道德模范宣讲团，全方位、立体化做好典型人物的宣传推广，倡导好风尚、弘扬正能量，促进全社会形成向上向善的强大力量。

## （三）打造新时代首都爱国主义教育高地

抓好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深入开展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活动，建好用好全区各级各类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健全管理机制和工作体系，全国爱国主义教育示范基地数量保持全市领先。策划发布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寻访指南，组织开展爱国主义教育基地主题寻访活动，发挥好区级活动的品牌效应。利用好新媒体平台，推动全区爱国主义教育基地资源、活动的传播展示，建立网上寻访手册，开设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系列寻访节目，线上线下同步宣传东城爱国主义教育基地资源。加强未成年人红色教育，建立小志愿者讲解员队伍，激发广大青少年的爱党爱国热情。

## （四）筑牢核心区意识形态安全防线

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健全意识形态领导体制机制。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情况报告机制、情况通报机制、主动引导机制、管控处置机制、协同联动机制、教育培训机制，加强对各类演艺场所、图书馆、文化馆、公共空间艺术品等意识形态阵地的管理，强化对文艺演出、展览展示等内容的审核把关，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和主动权。健全巡察工作中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监督检查制度，完善考评体系，加强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督查和追责问责力度。

## （五）建好与核心区定位相匹配的主流传播格局

依托新闻媒体统筹协调服务平台，健全“媒体智库专家团”和“季度新闻通气会、月度媒体走基层、每周工作会商会”机制，探索“新闻线索共享平台”媒体供给新模式。推进融媒体中心建设，依托东城融媒发布厅，构建新型媒体融合生产格局。持续组织主流媒体、网络大V、文化名人开展集体采访活动，推出一批现象级融媒体产品。充分发挥光明日报“文化强国”协同推广平台北京东城工作站等平台作用，展示东城区优秀传统文化，推广特色品牌，助力“四个文化”传播。积极拓展外宣平台，开展各类外宣活动，建设中华文化国际展示的重要窗口。

## （六）争做精神文明创建排头兵

发挥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优势，主动融入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形成背街小巷、老旧小区等薄弱环节整治典型经验。成立东城区文明城区建设服务中心，发挥全国和首都文明单位、文明家庭、文明校园引领作用，开展“文明在东城传递”等特色主题活动。持续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建设，推动“三个中心”贯通、“五类资源”整合，开创“流动的新时代文明实践基地”新模式。成立区级志愿者联合会，设立东城网络文明传播志愿者培训基地，统筹整合各方资源，打造志愿服务东城品牌，形成齐创共建精神文明的良好局面。

## （七）实施“东城原创”文艺高峰行动

设立“东城剧本题材库”，形成“规划一批、策划一批、生产一批、储备一批”的滚动创作机制。与国家级、市级文艺院团合作，建设东城文艺精品创作基地。展现“东城叙事”宏大背景，加强现实题材创作生产，冲击“五个一工程”奖等国家级奖项。加强文艺创作生产各环节统筹指导，确保主题创作有品质、重大题材创作有创新、重要时间节点有精品。推出东城文化艺术基金，加大对文艺精品力作专项扶持。建设东城文艺工作者之家，建立文艺创作会商机制、论证研判机制、科学评估机制。动员广大文艺工作者深入基层，常年开展“文化进万家”活动。

#

# 第四章 以文化传承工程实现老城整体保护复兴

##

## （一）重塑古都中轴线文脉壮美空间秩序

做好中轴线整体保护与利用，对中轴线遗产的核心构成要素以及城市水系、历史建筑和传统四合院民居等进行整体保护。做好文物和历史建筑的腾退保护管理，对中轴线视廊进行综合环境整治，实施钟鼓楼紧邻地区、万宁桥周边等地区综合环境整治。推进钟鼓楼、正阳桥疏渠记方碑和永定门御道遗址等保护修缮及展示利用。全面挖掘阐释中轴线历史文化内涵，推出系列图书、专题片、短视频等，对钟鼓楼、前门等历史场景和文物建筑进行数字化多维呈现，综合利用各类媒体平台讲好中轴线故事。实施长安街纵深品质提升计划，逐步形成与长安街功能定位相匹配的城市形象与品质，展示传统文化精髓，体现现代文明魅力。

## （二）展现千年大运河历史文化内涵

落实《北京市大运河保护传承利用实施规划》《北京市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建设保护规划》，强化大运河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利用。全面保护大运河沿线各类历史文化遗址遗迹，推进重点片区历史风貌保护。加快水系综合治理和景观提升，改善大运河生态环境，构建大运河生态文化景观廊道。充分挖掘大运河文化内涵，加强大运河玉河古道文化展示，做好大运河沿线非遗主题展示与传播活动。推进大运河文化数字展览展示，建设大运河文化数字体验中心，使大运河成为彰显东城文化形象、建设全国文化中心的重要支点。

## （三）推进历史文化街区保护更新

坚决落实“老城不能再拆”的要求，按照首都核心区控规要求，以街区保护更新推动老城保护复兴。健全街区保护更新实施机制，切实落实责任规划师技术主体责任，搭建规划与治理协同平台，加强街区保护更新政策研究，实现街区功能完善、品质提升、文化彰显、治理有序和发展动能重塑。以中轴线沿线、故宫周边、崇雍大街沿线为重点，持续推进国子监、皇城故宫、皇城景山、天坛西草市等历史文化街区保护更新工作，全面提升城市内涵和发展品质。持续推广“共生院”模式，不断改善人居环境，恢复胡同肌理、院落格局和传统风貌。

## （四）探索文物保护传承利用的东城模式

坚持“不求所有、但求所保、向社会开放”的原则，鼓励文物开放与合理适度利用。编制《东城区博物馆规划纲要》《东城区文物保护规划纲要》，出台《东城区不可移动文物活化利用指导意见》。开展全区文物保存状况评估，建立区级数据库。结合中轴线申遗、平安大街环境整治、长安街南北纵深一公里环境提升等工作，逐步推动原中法大学、关帝高庙等多个修缮项目和曹雪芹故居纪念馆、清陆军部和海军部旧址等文物开放利用项目，形成“一轴两线多片”的文物开放整体格局。规范活化利用行为，创意活化利用方式，强化文物开放利用的聚集效应，逐渐形成政府主导、部门协作、社会参与的文物保护格局。

## （五）诠释老城历史文化的新时代价值

全面挖掘、展示老城丰富的历史文化内涵，彰显首都风范、古都风韵、时代风貌的城市魅力。利用疏解腾退空间，因地制宜建设文化馆等展示空间，带动文物、历史建筑开放展示与文化设施共享。加强老城文化内涵研究，开展老城史志、历史文献、民风民俗、名人轶事等搜集整理，策划推出老城文化图书、学术出版物、文化专题片、主题展览。依托胡同街巷，推动文化探访路体系建设，举办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文化探访活动。推出“东城文化印记”名单，引导文化体验项目落地，彰显古都文化时代魅力。

## （六）完善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展示体系

加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力度，积极发掘、整理、恢复和保护各类非物质文化遗产。加强非遗项目的生产性保护，促进红桥市场、北京珐琅厂、咏园等非遗传承载体的升级发展。推进非遗记录工作，加强非遗人才的培养，修订《东城瑰宝》《东城区非遗代表性传承人谱系大典》。创新非遗文化传播方式，鼓励借助非遗元素实施文化创新，开发具有时代特色和市场潜力的系列文创产品、演艺产品，推出非遗品牌文化活动，推进“非遗在社区”项目落地。依托视频号、网络直播等新媒体平台，实现非遗文化数字化发掘与呈现。

## （七）积极引导支持“老字号”创新发展

加强老字号原址、原貌保护，开展老字号传承振兴行动，推动老字号集聚区建设，促进老字号与旅游、文化产业融合发展。拓展老字号商业发展空间，适应市场需求变化，推动老字号“国潮”产品研发经营，引导老字号经营模式创新，运用直播带货等新兴互联网传播手段，实现线上线下融合发展。加强老字号历史文化素材、知识产权保护，鼓励有条件的老字号编撰历史丛书和专著，设立老字号文化陈列馆、展厅或小型博物馆、老字号技艺传承人工作室，推进老字号焕发新时代魅力。

# 第五章 以文化服务工程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

## （一）夯实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发展优势

聚焦城市均衡发展，将基层公共文化设施建设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国土空间规划、城市建设规划。高标准完成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复核工作，公共文化设施服务水平全面优于国家指标。加强区级、街道级、社区级三级联动，优化提升“十分钟文化圈”。总结提炼东城区公共服务体系建设的创新举措、培育成果、示范模式。加强央地合作，导入国家级公共文化资源，推动重要文化项目落地。推动示范区工作交流与互动，持续开展文化志愿服务等活动。

## （二）建设多层次高水平的新型公共文化地标

整合博物馆、美术馆、剧院、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等重大文化设施，密织均衡布局、服务高效的国家级、市级、区级、片区级、街道级、社区级公共文化服务设施网络。打造新时代首都文化地标，高标准建成东城区文化活动中心。提升街道公共文化设施服务效能，依托遍布全区文化活动室、公共文化空间等，建成布局合理、规模适中、方便利用的“文化社区”，建设一批跨区域服务的公共文化空间。鼓励工人文化宫、妇女儿童活动中心、青少年校外活动场所等提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项目。

## （三）拓展景区、商圈、街区等公共文化服务空间

开辟和拓展公共文化服务空间，运用盘活存量、调整置换、集中利用等多种方式，挖掘景区、商圈、街区的公共文化服务功能，打造公共文化创新发展模式、项目和空间。实现公共文化服务与城市生活服务圈深度融合，联合实体书店、剧场、出版社等增设嵌入式文化空间，鼓励公共文化设施与公共服务大厅、公交站点、产业园区、医疗机构、商业楼宇等公共空间融合，打通公共文化服务“最后一公里”。推广“共享际”发展新模式，形成有温度、有创意的青年文化社群，满足居民的文化需求。

## （四）完善群众文化需求对接和反馈评价机制

完善公共文化资源配置体系，实现公共文化服务内容品质化、服务对象精准化、服务水平优质化。完善公共文化服务线上线下配送体系，拓展新的服务内容和领域，提供更加灵活多样、精准优质的文化服务。坚持供需对接、内容丰富、管理有序、群众满意的工作要求，通过“订单式、菜单式”服务深入基层一线，创新采用“一帮一”“结对子”等群众参与模式，丰富群众公共文化供给。建立信息畅通的群众文化需求反馈渠道和实际有效的满足群众文化需求机制，开展公共文化服务满意度指数测评，提高公共服务设施配置的适应性，满足需求动态调整。

## （五）推动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社会化、信息化发展

完善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机制，制定东城区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构建协调统一、特色鲜明的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工作体系，实现设施建设有据可查、资源配置有标可依、服务质量有章可循、评估监督有规可用。纳入第三方评价机制，服务于公共文化设施效能评估。落实《北京市东城区公共文化设施社会化运营指导意见（试行）》，通过“选—用—管—培”全流程闭环管理，形成公共文化社会化运营“1+6”制度体系，稳步推进社会化改革管理能力建设，到2025年，基本实现街道公共文化设施的社会化运营。提升公共文化设施信息化水平，建设东城文化数字资源库，建成集信息咨询、智慧服务、数据分析于一体的“东城文旅云”平台，深入推进智慧图书馆和智慧文化馆建设，打造具有沉浸式体验的公共文化服务新场景。

## （六）深化法人治理结构与总分馆制改革

完善图书馆和文化馆总分馆制、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决策、管理、运营水平。按照“总馆+分馆（特色分馆）+服务点”模式，构建上下联通、服务优质、有效覆盖的总分馆服务体系。推行“平台共享、资源互补、条块协同、供需对接”的总分馆运行模式，逐步实现区域一体的群众文化活动指导创作、辅导培训、团队建设、成果展示、资源配送、品牌建设等体系化供给。推动图书馆和文化馆法人治理结构改革，不断增强文化创新动力，发挥理事会监督议事机制，提升公共文化场馆管理和监督的群众参与性。

## （七）培育社会多元服务供给主体

加大优质公共文化服务供给，发挥各级各类公共文化服务机构的主力军作用。加强对社会文化主体的培育，鼓励小微企业和初创企业进入公共文化服务领域。探索引入行业协会、基金会、民办非企业单位等公益性非营利组织，补充个性化、特色化项目。扶持优秀群众文化团体和活动的发展，创新激励制度和模式，加强对品牌文艺队伍的推介力度，搭建资源聚合平台，引入外市、外区文艺团队、文化品牌在东城开展文艺活动。发挥文化人才带头作用，鼓励公民个人助力公共文化建设，提供公益性文化服务。

## （八）构建新时代城市阅读中心

发挥公共图书馆（阅读室）服务主阵地作用，构建公共图书馆、特色书店等多元支撑的公共阅读体系。依托东城文化中心建设智慧图书馆，全面优化数字阅读服务供给水平。聚焦实体书店进商场、进社区、进园区、进楼宇的“四进”方向，新引进一批品牌书店、新开设一批特色书店、新提升一批大型书城、新孵化一批示范书店，推动实体书店与区域经济社会协调发展，形成布局合理、功能完善、创新驱动、优势突出的发展格局。支持5G“智慧书城”“示范书店”建设，建成前门“书香世业”等特色书店。推动阅读品牌活动建设，聚合阅读推广联盟等社会组织，形成全区联动布局、资源整合、共建共享的阅读推广新局面。

## （九）塑造“大戏东望”演艺新生态

统筹全区丰富的戏剧资源，加强文艺精品创作引导，鼓励优秀剧本创作，打造经典驻场演出项目，支持国际国内知名院团和艺术家戏剧作品在东城首演。加快推进建设北京国际戏剧中心、幸福剧院、广和剧场，优化升级东城剧场集群，推出一批集戏剧孵化、排练、演出、体验、消费功能为一体的“戏剧工场”，打造沉浸式、艺术街区等演艺新场景。推动“大戏东望”数字演艺区建设，创新文化数字科技融合应用。举办戏剧高端主题对话，提升南锣鼓巷戏剧展演季、全国话剧展演季影响力，打造戏剧行业风向标。

# 第六章 以文化创新工程促进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

##  （一）高质量发展“一主三副”文化产业格局

做强内容创作生产主业，深耕优质内容，鼓励优质戏剧创作，优化文化演艺生态，探索培育集投资、发行、制作、衍生品全方位发展的影视产业综合体，推出一批彰显东城区域特色，具有时代化、大众化、市场化特征的文化内容精品。做活创意设计服务业，强化创意设计对文化产业各领域的渗透和支撑作用，促进高端设计组织及机构发展，推动文化产业品质和文化价值提升。做精文化传播渠道业，推动艺术品交易高端发展，完善艺术品评估、鉴定、交易服务体系，打造国际艺术品交易中心，支持隆福寺等地区建设高质量艺术品展示交易服务平台。做优文化辅助生产和中介服务业，以版权交易为重点，鼓励社会力量投资开办文化服务项目、文化中介服务机构，积极开拓文化市场，促进文化产品流通。

## （二）高水平建设国家文化与金融合作示范区

围绕“四个体系”和“两个创新”，高标准推进国家文化与金融合作示范区建设工作，打造可复制可推广的文化金融产品、机制体制和服务模式。发展示范区专营、特色支行，推动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市委宣传部、市银保监局等单位联合认定示范区文化金融专业机构，促进驻区银行、担保公司创新推出各类文化金融产品。用好“文菁”文化+产业基金，发挥政府资金杠杆作用，成立文化投资联盟，引导撬动社会资本加大对文化产业投资规模，助力文化企业登陆资本市场。支持北京文创板建设，建立与深交所、上交所、新三板等合作机制，打通文化企业融资渠道，设立文化企业上市培育服务基地。支持文创银行、文化保险、文化企业股权转让平台等机构开展文化金融试点项目，探索构建包容审慎的“监管沙盒”。设立示范区文化金融服务中心，打造具有创新示范效应的文化金融创新服务高地。

## （三）强化“故宫以东”品牌新形象

积极探索文商旅融合发展，推动“故宫以东”品牌体系建设，多维度丰富“故宫以东”产品系列，举办丰富多彩的“故宫以东”文旅消费节庆活动，不断扩大品牌影响力。以“故宫以东”文商旅联盟为重要抓手，以“故宫—王府井—隆福寺”文化金三角为重要场景，促进企业横向联动与跨界合作，努力实现文商旅企业业态融合、优势互补。建立“故宫以东”虚拟文化产业园，搭建品牌孵化体系，推动政策创新，吸引社会各界力量参与“故宫以东”品牌塑造和宣传，孵化“故宫以东”IP形象，完善“故宫以东”品牌授权机制，打造“故宫以东”文商旅融合生态圈。

## （四）梯度布局“文化+科技”新业态

打造国家级文化和科技融合示范基地，组织落实文化与科技融合发展项目，积极培育数字内容、在线医疗、远程办公、云上会展等新业态发展。引进培育文化科技领域总部型企业、文化独角兽、龙头企业，带动产业链上下游和周边生态圈企业入驻东城区。提升文化科技融合空间效能，充分发挥中关村东城园作为国家级文化和科技融合示范基地创新资源集聚作用，培育打造文化科技优势产业集群。推进文化领域科技应用场景落地，聚焦传统优势文化产业转型升级、文化产业新业态培育、文化与相关产业融合拓展，带动文化新消费。

## （五）促进“文化+体育”创新发展

创建国家全民运动健身模范区，全面提升东城区全民健身供给能力与服务水平。构建全民健身公共服务平台，推动全区体育健身场馆有机整合，提升设施场馆利用率。积极培育体育表演业、健身娱乐业、体育广告业、体育旅游业等业态，构建体育文化产业发展的新格局。发挥国家级体育组织聚集优势，加快与体育行业协会合作，引入体育龙头企业、龙头项目入驻东城，打造高端体育文化品牌赛事。引导体育赛事运营企业与文化企业强强联合，探索建设国家电竞产业基地，开发体育赛事创意衍生品。以2022年北京冬奥会、冬残奥会为契机，开展系列特色冰雪文化活动。

## （六）推动“文化+教育”融合发展

加强革命文化和优秀传统文化的资源配置，不断满足学校文化教育的需求，积极培育研学游学实践、非遗活态传统等文教融合业态。扎实推进《东城区青少年文化·传承2030工程》，加强和改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把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到学校育人的全过程。以传承革命红色基因、继承优秀传统文化为主要内容，通过凝聚社会力量、利用社会资源、打造品牌活动，形成文化教育相融合的育人模式，实现“以文化人，以文育人”的目标。

（七）推动“文化+中医药”传承与创新

深化国家中医药发展综合改革试验区建设，全面、系统、深入地梳理东城区中医药文化历史，融合新媒体技术、流行元素，以灵活生动的方式推动中医药文化的传承与创新。加强中医药科技成果转化，推进互联网中医医院建设，塑造中医药文化品牌、汇聚高端中医药产业，促进中医药健康产业集群发展。打造中医药文化融合的文创品牌，研发中医药健康、文化、旅游、养生等文创产品。继续提升地坛中医药健康文化节活动品质，深入推进中医药健康文化体验馆建设，开展中医药文化科普活动，提升居民中医健康知识素养。

（八）高标准打造特色文化园区集群

优化调整空间布局，打造园区创新生态，形成特色鲜明、活力迸发的“文创部落”。出台《东城区文化产业园区、特色基地和文化街区认定管理办法》和《东城区文化产业园区建设发展导则》，发挥东城区文创园区协会的桥梁和纽带作用，促进园区完善配套服务，不断提升产出效能。发挥嘉诚胡同创意工场、德必天坛WE国际文化创意中心、77文创园等市级文化园区示范引领作用，打造以南阳共享际、大磨坊文创园、雪莲亮点、公交1921、禄米仓71号等“文化+”主题园区为依托的文化产业生态区。丰富文化产品和服务，挖掘文化消费潜力，多投放应用场景，倡导新业态，结合街区更新推动“胡同里的创意工厂”改造升级，增强区域创新创意活力。支持东城区文化产业园区争创国家级、市级园区和示范园区。

# 第七章 以文化传播工程扩大提升区域文化影响力

##

## （一）积极助力国家重大节事活动

服务国家对外工作大局，以重要国事活动、重大纪念活动、重要国际会议为平台，做好首都文化核心承载区的对外宣传展示。结合“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中非合作论坛等重大活动，助力国家文化发展战略。利用北京“双奥之城”主场优势，推动东城文化国际化展示传播。聚焦建党、建军、建国等重大事件节点及党和国家中心任务举办主题活动，凝聚新时代东城奋进力量。联合主办北京纪实影像周，打造国内一流的非虚构类影像年度盛宴和创投平台。高水平推出国际文化活动、高规格论坛，依托中国国际服务贸易交易会、北京国际电影节、“相约北京”系列冬季体育赛事等国际高端活动，汇聚东城文化走出去的核心产品宣介力量。

## （二）提高新时期文艺作品传播推介能力

构建新时期东城文艺全媒体传播矩阵，完善与中央、北京市媒体平台间的合作机制，加快东城文艺品牌的树立与推广。积极参与国家和北京市的国际文化交流项目建设，将东城区品牌文艺作品融入高层次国际文化交流，打响一批有广泛影响力的原创文化IP。充分依托“新闻+”新生态东城融媒发布平台，发挥“北京东城”旗下“三微一端”及“1+18+N”多个短视频平台矩阵的传播推广效应，在传统媒体内容优势的基础上，借助大数据、云计算等科技手段，实现文艺传播的多媒体展示与多媒介推送，构建移动化、智能化、全覆盖的现代传播新格局。

## （三）全面提升文化品牌体系化建设

坚持“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创新传承”原则，高水平举办中国文化金融峰会、王府井国际品牌节、前门历史文化节、孔庙国子监国学文化节等重点品牌活动，扩大新年音乐会、群众文化展演季等品牌活动受众面和参与度。持续开展中秋诗会、端午文化节等“我们的节日”系列品牌活动。联动发展“一街道一品牌，一社区一特色”成果，扩大立春文化节、蟠桃宫庙会等特色活动影响力。办好“‘文化东城’会客厅”，打造开放式的文化对话平台，展现东城文化新风貌。

（四）发展积极健康的网络文化

加强和创新网络内容建设，健全网络综合治理体系，进一步营造清朗的网络空间。创新网络文化管理方式方法，构建党委领导、政府管理、企业履责、社会监督、网民自律等多主体参与，经济、法律、技术等多种手段相结合的综合治网格局。加强网络文明建设，创新开展具有东城特色的各类网络传播活动，强化网络素养教育。把牢筑牢网络意识形态领域安全防线，着力加强风险防范，提高用网治网水平。实施“网络评论队伍百千万建设工程”，持续推进舆论阵地和工作队伍建设。创新发展数字出版、网络视听、短视频、网络直播等网络文化新业态，引导网络文化创作生产。做强网上正面宣传，培育积极健康、向上向善的网络文化，为广大网民特别是青少年营造崇善向美的网络文化氛围。

## （五）助推京津冀文化协同发展

充分发挥“京津冀公共文化服务示范走廊”作用，加强文化旅游、戏剧演艺、人才交流等合作。举办京津冀系列品牌活动，拓宽东城与京津冀市、区交流渠道。建立文化演艺市场网络，开展文化艺术中介机构合作，联手推动三地文化艺术市场交流和商业性演出。发挥东城区各类文化要素平台资源集聚和辐射带动作用。支持辖区文化企业在津冀地区投资布局，重点加强与津冀两地在数字内容、文艺演出、艺术品交易领域的合作对接。联动京津冀都市圈，促进中外智库高端对话和学术交流。

## （六）深化国内友好城市文化合作

加快构建友好城市文化发展联盟，推动东城与全国历史文化名城联动，发起文化交流活动，搭建文化汇聚展示的平台。支持各地优秀文艺院团、特色原创文化产品、优秀戏剧、经典曲目等来东城展演展示、交流合作。完善综合配套、产业链条，促进各类文化产品和服务交易，促成集成对接、催化融合创新，推动形成一批文化创新创造成果。持续开展“春雨工程”文化和旅游志愿者边疆行等活动，加强东城与边疆少数民族地区的文化交流与合作。

## （七）积极开辟和畅通多种国际文化交流渠道

持续推进文化走出去工作，发挥友好城市、友好区、友好商协会等平台的独特作用，推动与更多国外知名城市及城区建立友好关系，通过互办文化年、联合举办文化周、城市艺术节等，培育具有品牌影响力的国际友城文化交流精品活动。提升地坛文化庙会全球行品牌影响力，推动更多非遗、老字号和文化企业走出国门。积极承办重要品牌文化活动，创新北京日、魅力北京、北京优秀影视剧海外展播季等文化交流活动的内容、形式和手段，推动东城成为汇聚优秀文化资源的大平台、大舞台。利用中央媒体平台的海外渠道，有效发挥海外华人媒体作用，深化与境外主流媒体、海外华文媒体及相关机构的内容和渠道合作，提升文化传播影响力。

# 第八章 加强规划实施保障

##

## （一）切实加强党的领导

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确保党中央决策部署不折不扣落实。加强党对宣传思想工作和全国文化中心建设的全面领导，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确保正确发展方向。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确保首都文化安全。强化组织保障，完善区推进全国文化中心建设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统筹推进全国文化中心建设的工作机制，加强文化发展的凝聚力、驱动力、创新力。

## （二）完善规划实施机制

加强顶层设计，深化文化体制改革，制定完善“文化东城”专项政策、织补政策，积极向国家和北京市争取先行先试政策。加大政策扶持，调动社会力量，推动文化资源融合，发挥激励导向作用，形成“文化东城”建设强大合力。依托北京东城文化发展研究院，为区委区政府提供智力支撑和政策咨询，建立专家咨询和公众参与制度，提高政府决策科学化、精准化、高效化。

## （三）着力增强要素保障

营造良好的人才环境，加强文化指标、优惠政策向优秀文化人才适度倾斜，积极推荐优秀人才申报“四个一批”等奖项。加大财政资金支持，建立文化经费动态调整机制，综合运用政府投资、政府购买服务、税收优惠、财政奖补等多种财税工具，助力推进文化事业各项改革。加强专项扶持引导，提升对重点项目的投入力度。鼓励金融资本和社会资金积极参与东城文化建设，利用好REITs、产业基金等工具，建立多元化经费投入模式。

## （四）强化规划监督测评

加强规划实施的监督检查，强化规划实施全过程、精细化管理，将重大工程、重大建设项目、重大政策纳入全国文化中心建设的重点工作任务，跟踪分析规划落实情况。充分调动各部门落实规划的积极性、主动性，及时总结推广先进经验和做法，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工作机制和创新成果，进一步扩大示范带动效应。

附件

# “文化东城”评价指标体系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数据来源** |
| **文化引领** | 思想建设 | A11 | 中央“三报一刊”及市级党报党刊发表重点理论文章篇数（篇） | 区委宣传部 |
| A12 | “七进”宣讲场次（场次） | 区委宣传部 |
| A13 | 国家级、市级爱国主义教育基地数量（个） | 区委宣传部 |
| A14 | 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寻访路线数量（条）＊ | 区委宣传部 |
| 精品创作 | A21 | 获得国家级文艺类评奖奖项（项） | 区委宣传部 |
| A22 | 全区精品文艺创作数量（部）＊ | 区文化和旅游局 |
| A23 | 区级文艺创作基地（个）＊ | 区文联 |
| 公共文明 | A31 | 先进典型人物数量（人） | 区委宣传部 |
| A32 |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点单派单次数及服务群众人次（次、人次） | 区委宣传部 |
| A33 | 实名注册各类志愿者占常住人口比例（%） | 团区委 |
| **文化传承** | 文脉梳理 | B11 | 老城文化内涵研究阐释成果数量（个） | 区委宣传部 |
| B12 | 区级及以上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数量（个） | 区文化和旅游局 |
| B13 | 地域文化陈列室（社区各类展陈空间）建设数量（个）＊ | 区文化和旅游局 |
| B14 | 党史和地方文献搜集和整理数量（个） | 区委党史办（区地方志办） |
| 遗产保护 | B21 | 历史文化街区占核心区总面积的比重（%） |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东城分局 |
| B22 | 胡同及胡同名称存量（个） |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东城分局 |
| B23 | 文化遗产修缮保护重点项目年度完成率（%） | 区文化和旅游局 |
| 传承利用 | B31 | 区级及以上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传承人人数 （人） | 区文化和旅游局 |
| B32 | 利用老旧厂房拓展文化空间面积（平方米） |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东城分局、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委、区文化和旅游局、区文促中心 |
| B33 | 文化、文物单位和公园开发文创产品销售额（万元） | 区文化和旅游局、区园林绿化局 |
| B34 | “我们的节日”系列活动网络点击量（次） | 区委宣传部 |
| B35 | 区级及以上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数量（个）＊ | 区文化和旅游局 |
| B36 | 区级及以上非物质文化遗产生产性保护示范基地数量（个）＊ | 区文化和旅游局 |
| **文化服务** | 基础设施 | C11 | 每万人拥有公共图书馆藏书数量（册/万人） | 区文化和旅游局 |
| C12 | 每万人实体书店数量（个/万人） | 区委宣传部 |
| C13 | 人均公共文化服务设施建筑面积（平方米/人） | 区文化和旅游局 |
| 社会参与 | C21 | 全区博物馆参观人数（人次） | 区文化和旅游局 |
| C22 | 营业性演出场所演出观众人数（人次） | 区文化和旅游局 |
| C23 | 居民文化和娱乐消费支出占总消费的比重（%） | 国家统计局东城调查队 |
| C24 | 基层文化工作者数量（人）＊ | 区文化和旅游局 |
| C25 | 社会体育指导员数量（人）＊ | 区体育局 |
| 发展保障 | C31 |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万元） | 区财政局 |
| **文化创新** | 人才实力 | D11 | 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件/万人） | 区市场监管局 |
| D12 | 获得文化类创新创业指标积分的人员数量（人） | 区人力社保局 |
| D13 | 入选各级宣传文化领域人才数量（人）＊ | 区委宣传部 |
| 资本强度 | D21 | 文化产业领域上市公司数量（个） | 区文促中心 |
| D22 | 文化产业基金总额（亿元） | 区文促中心 |
| D23 | 文化及相关产业贷款余额（亿元） | 区文促中心 |
| D24 | 文化金融机构数量（个）＊ | 区文促中心 |
| 科技支撑 | D31 | 研究开发费用占文化产业营业收入的比重（%） | 区统计局 |
| D32 | 文化企业中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的数量（个） | 区科技和信息化局、东城园管委会 |
| D33 | 科技专项资金对文化领域支持额度（亿元） | 区科技和信息化局、东城园管委会 |
| D34 | 云上文化资源数量（ZB）＊ | 区文化和旅游局 |
| 产业发展 | D41 | 文化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 | 区统计局 |
| D42 | 规模以上文化企业地均收入（万元/平方米） | 区统计局 |
| D43 | 规模以上文化企业劳均产出（万元/人） | 区统计局 |
| D44 | 知名体育企业数量（个）＊ | 区体育局 |
| D45 | “故宫以东”品牌联名项目数量（个）＊ | 区文化和旅游局 |
| D46 | 重点文化科技融合项目数量（个）＊ | 区科技和信息化局、东城园管委会 |
| D47 |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中医药健康文化体验馆数量（个）＊ | 区卫生健康委 |
| **文化传播** | 交流传播 | E11 | 全民阅读活动次数（场） | 区文化和旅游局 |
| E12 | 对外文化交流项目人次（人次） | 区文旅局、区外办 |
| E13 | 大型国际会议个数（个） | 国际大会及会议协会（ICCA）官方网站 |
| E14 | 举办区级以上重点文化品牌活动数量（个）＊ | 区文化和旅游局 |
| E15 | 召开新闻发布会次数（次）＊ | 区委宣传部 |
| E16 | 国内媒体海外传播数量（篇）＊ | 区融媒体中心 |
| E17 | 国际媒体报道数量（篇）＊ | 区融媒体中心 |
| 网络文明 | E21 | 网络传播互动主题活动网络点击量（次）＊ | 区融媒体中心 |
| E22 | 网络文明传播志愿者数量（人）＊ | 区委宣传部 |
| 对外贸易 | E31 | 国家文化出口重点企业和重点项目数量（个） | 区商务局 |
| E32 | 接待国际展览个数（个） | 区统计局 |

＊ 表示东城区特有指标